项目需求书

本项目为 2020 年城市管理建筑立面排险抢修维修专项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包括南开区辖区内涉及的建筑立面安全排险、信访问题处理、 突发事件处置、8890 群众热线反映问题抢修排险、班点站所维修应 急等零星服务保障工作。

预算金额: 291.0607 万元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或至本项目专项资金使用完结时止,上述两项任意一项先到为准(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二、本项目采用的技术规范

- 1. 本项目维修抢险过程中使用的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及技术规范的要求。
- 2. 维修抢险服务质量标准严格按照 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其配套的规范要求。
- 3. 要求投标人一旦中标,在维修抢险过程中,要做好对周围成品的保护措施。
- 4. 保修期限:按照国家质量保修条例执行,其中屋面防水 5 年, 其他 2 年。
- 5. 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天津市安全生产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 6. 验收标准: 达到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三、服务要求

- 1. 维修排险施工作业人员必须专职专岗,不得少于 15 人,未 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签订合同后需提供项目人员明细并 附身份证复印件。
- 2. 负责本专项服务的项目负责人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 3. 中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即刻响应, 30 分钟内组织队伍赶到现场并开始作业。必须做到全年 24 小时安排专职技术人员值班, 随时待命, 处置各种突发情况。
 - 4. 特殊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 5. 中标人需对天津市南开区辖区内市容市貌整修项目进行全面巡查,每周至少2次,15天将辖区内所有点位巡查完毕,做好巡查记录,需包含巡查范围,巡查内容,巡查结果。发现问题后将问题和处理方案及时上报招标人,经招标人确认后及时维修排除。
- 6. 必须向招标人提供抢修排险方案和应急处置方案,并切实可行。
- 7. 本项目点位多、时间跨度长,中标人需向甲方提供车辆保障, 用于现场查勘、项目验收等活动,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8. 维修服务项目返修率控制在 5%以内,合同期内服务项目发生返修都由中标人无偿免费上门维修,所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 9. 服务过程中中标人要组织好项目现场的秩序和安全,期间发生的本企业及其人员问题及发生对第三方造成的人身伤害及其他损失(包括: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等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全部承担,与招标人无任何关系。
 - 10. 符合天津市南开区城市管理委员会相关其他规定。

四、免责条款

- 1. 中标人应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做好安全防范措施,杜绝各类事故发生。
- 2. 中标人服务过程中发生违规、违纪行为均与招标人无关,因此 产生的相关处罚均由中标人承担。

五、考核办法

1. 招标人将根据以下考核办法对中标人的日常工作进行考核。

- 2. 除日常考核(详见: 附表一)以外,在合同期满前15天,招标 人按照满意、一般、不满意进行最终评价。最终评价标准按以下标准 执行:
 - 1) 评价结果为满意,合同价款全部支付。
 - 2)评价结果为一般,支付合同价款的90%,即扣除合同价款的10%。
- 3)评价结果为不满意,支付合同价款的80%,即扣除合同价款的20%。
- 4)服务期内没有出现日常考核内容等违规现象,最终评价结果为满意。
- 5)服务期内出现日常考核内容①违规现象三次(含)以内或者日常考核内容②违规现象二次(含)以内或者日常考核内容①②合计违规现象三次(含)以内或者日常考核内容③违规现象一次,最终评价结果为一般。
- 6)服务期内出现日常考核内容①违规现象三次以上或者日常考核内容②违规现象二次以上或者日常考核内容①②合计违规现象三次以上或者日常考核内容③违规现象一次以上,最终评价结果为不满意。

附表一: 日常考核内容

序号	考核内容	考核办法	备注
1	中标人接到招标人指 令后 30 分钟内到达现 场	若发现没有按时到达现场进行处理,每次罚款 200 元;	
2	不能与居民发生口角	若发生口角及争执招标人有权进行	

	及争执	处罚,每次处罚 500 元。	
3	发生其他造成社会不	视情节轻重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处罚	
	良影响的重大事件	金额 200 至 1000 元。	

中标人如出现上述问题除按上述规定处以罚款外,需及时按照 服务要求进行整改; 拒绝整改或五次以上整改后达不到招标人服务标 准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六、付款方式

经验收合格后按项目进度分两次支付。(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